

# 夏邑县人民政府文件

夏政〔2014〕8号

---

## 夏邑县人民政府 关于支持商务中心区加快发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

为加快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心商务功能区和特色商业区发展的指导意见》（豫政〔2012〕17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加快发展的通知》（豫政办〔2012〕97号）精神，推动我县商务中心区快速发展，经县政府同意，决定对在我县商务中心区开发建设的企业给予优惠支持，政府土地出让收益按市场评估价值的10%计提。

2014年1月14日

---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

---

夏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4年1月14日印发

